

关于达州市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0 年 4 月 18 日

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达州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达州市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各部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积极支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措施，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76,040 万元，为预算的 101.44%，增长 8.93%（同口径，下同），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32,050 万元，为预算的 92.01%，增长 0.11%；非税收入完

成 443,990 万元，为预算的 118.77%，增长 17.19%。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加省增加我市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以及动用上年结转及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共调增支出预算 1,499,882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相应变动为 4,223,360 万元。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99,785 万元，为预算的 99.44%，增长 7.03%。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3,716,638 万元，收入总量为 4,792,678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等支出 4,764,810 万元，全市结存资金 27,868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93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23,575 万元。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534,046 万元，为预算的 117.83%；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208,004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938,838 万元，为预算的 99.32%，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调出资金、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等支出后，支出总量为 2,194,746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全市结余资金 13,258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755 万元，为预算的 100%；

加上年结转收入 40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795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79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支出后，全市无资金结余。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94,69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317,004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44,902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后，全市滚存结余资金 572,102 万元。

（二）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0,830 万元，为预算的 100.77%，增长 8.8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75,594 万元，为预算的 98.01%，增长 8.25%；非税收入完成 65,236 万元，为预算的 109.05%，增长 9.3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加省增加市本级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以及动用上年结转及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共调增支出预算 354,351 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相应变动为 741,110 万元。当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8,923 万元，为预算的 98.36%，增长 4.6%。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转、

上解收入等 1,402,036 万元，收入总量为 1,642,866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上级、补助下级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支出 1,627,434 万元，市本级结存资金 15,432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45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而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2,187 万元。2019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 1,842 万元全部按规定补充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 7,500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并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52,016 万元，为预算的 111.68%；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815,434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84,181 万元，为预算的 98.28%，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补助下级支出、调出资金、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出后，支出总量为 805,232 万元，市本级结余资金 10,202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315 万元，为预算的 100%，无上年结转收入，收入总量为 1,315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31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等。收入总量减去支出

后，市本级无资金结余。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40,316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953,689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20,30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缴统筹基金等支出后，市本级滚存结余资金 333,381 万元。

(三)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市各级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1. 农林水支出 764,290 万元，增长 7.16%；
2. 教育支出 785,683 万元，增长 10.33%；
3. 卫生健康支出 568,592 万元，增长 9.58%；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7,329 万元，增长 7.39%；
5. 科学技术支出 17,171 万元，增长 13.73%；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548 万元，增长 8.9%。

(四)对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19 年，对县（市、区）转移支付 2,581,346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2,150,37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94,140 万元，主要用于“三农”投入、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上述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及平衡情况均为快报数，决算批复后将有一些变化，届时我们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19 年财政工作

一年来，全市各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围绕实现“两个定位、一个争创”战略部署，聚焦 7 个方面再发力。

一是聚焦决议决定，“办”的力度再加大。深入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按规定及时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预算草案、预算调整和决算草案等，积极配合市人大做好预算联网审查监督工作。首次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了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指导，积极听取和吸纳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 20 件，满意率达 100%。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全年办理政协提案 18 件，满意率达 100%。

二是聚焦减税降费，“统”的范围再延伸。加力提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持续“放水养鱼”，全年减税降费达 50.3 亿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积极应对减税降费和经济下行形成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税收收入增幅下降的严峻形势，统筹推进重点领域税收征管、统筹盘活国有资产资源、统筹压减一般性支出、统筹调度向上争取，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居 7 个区域中心城市前列，高于全省平均增幅；全市向上争取资金达到 329 亿元，超目标 29 亿元；压减一般性支出 2.6 亿元、盘活存量

资金 16.7 亿元，有力地保障了重点领域支出。

三是聚焦服务发展，“撬”的方式再拓展。设立乡村振兴风险补偿金，撬动金融机构为乡村振兴企业发放贷款超过 1 亿元；大力推进省农担公司达州分公司成立并运行，为全市 796 户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担保贷款 2.56 亿元。用好用活三次产业发展资金，按照市委部署，探索形成了 1 个市对县奖补办法、1 个资金归集池、2 改（拨改贴、拨改担）、4 补（补要素、补要点、补短板、补政策）的“1124”分配格局，创新支持方式，深入落实市委“6+3”产业集群发展和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各项部署。持续优化财金互动政策，落实奖补资金撬动金融机构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推进财政金融扶贫工作。

四是聚焦民生事业，“保”的能力再提升。全面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三保”支出保障序列，2019 年全市民生支出达到 29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1%。全面落实建设区域教育中心、医疗中心、文化中心部署；积极筹集资金支持达一中建设，扎实推进主城区中职学校整合；财政贴息补助支持市中心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发展；深入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全力保障巴山文学院等重点文化项目建设。全力保障“四城同创”和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工作，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八大战役”，扎实推进生态建设，调度拨付市第二工业园区暨达钢异地搬迁项目开工资金 2 亿元。全市各级累计投入扶贫资金 46.32 亿元，其中市县财政投入 10.1 亿元，增长 12%。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通过财政贴息撬动金融资本投入 4.76 亿元。加强非洲猪瘟、松材线虫病防治等民生保障工作。同时，面对岁末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市各级坚持特事特办原则，开启资金拨付、政府采购绿色通道，紧急筹集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3.3 亿元，全力保障疫情防控。

五是聚焦改革创新，“破”的决心再强化。认真贯彻市委“强市活区”部署，进一步调整完善市区财政体制，推进了多年来想干而没有干成的体制调整事宜。深入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财政审批，将政府性投资项目招标文件资金条款审查改为事后备案，将财政预算评审纳入中介网上超市，立接立审，持续优化服务，效率再提高、形象再重塑。加快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工作，开具了全国市州级医疗单位首张医疗财政电子票据。研究制定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涉及财政的配套政策，做好了耕地占用税、资源税立法评估调研工作。

六是聚焦财政管理，“防”的体系再织密。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印发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明确了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等各个管理环节的内容和程序，绩效约束明显提升。持续加强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管理，制定了《关于规范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租赁工作的通知》等制度措施。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出台了《严肃财经纪律约谈办法》。持续强化监督检查，先后开展公款购买地方特产和名贵特产问题整治、临时机构财务管理核

查、征地拆迁项目补偿资金等 13 项监督检查工作。全力抓好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涉农保险等专项治理，建立监管平台，从 7 月起逐步将 36 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纳入社保卡“一卡通”发放，2019 年成功发放 306.5 万人次。

七是聚焦政府债务，“严”的态势再持续。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对所有政府债务实行严格的监测监管。按照正常运行不留缺口、债务限额不突破、债务风险不在达州发生的“三不原则”，健全完善化解机制、应急机制、问责机制，持续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多方筹集保障偿债资金，全面完成了 2019 年政府债务化解计划。2019 年全市向上争取债券资金 102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 8.5%，其中新增债券到位 52.8 亿元，同口径增长 76%。全市及市本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2020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市委总体部署，按照“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积极可行”“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原则，充分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合理编制 2020 年财政预算，对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统筹安排如下：

（一）2020 年全市财政预算草案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108,321 万元，同口径增长 7.3%，其中：税收收入 665,549 万元，增长 7.8%；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 1,398,51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

调节基金 12,995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1,624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96,578 万元；扣除上缴上级支出 134,330 万元后，收入总量 2,483,702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支出预算为 2,483,702 万元，增长 6.13%。在此基础上，加省预通知的 2020 年有专项用途的转移支付补助 605,79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3,575 万元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13,072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是：教育支出 630,452 万元，增长 8.92%；科学技术支出 15,292 万元，增长 8.5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561 万元，增长 7.82%；节能环保支出 62,523 万元，增长 7.87%；农林水支出 331,416 万元，增长 8.52%。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331,000 万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13,258 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344,258 万元。按照对口安排的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1,344,258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为 2,816 万元，无上年结转收入。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为 2,816 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788,492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 570,615 万元（不含被征地农民失业保险），收入总量为 1,359,107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751,800 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以及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失业保险（不含被征地农民失业保险）、工

伤保险待遇水平。本年全市收支结余 36,69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07,307 万元。

（二）2020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草案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262,461 万元，同口径增长 7.3%，其中：税收收入 196,283 万元，增长 7.8%；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 297,41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307 万元；扣除上缴上级支出和补助下级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等支出 208,318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355,367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支出预算为 355,367 万元，增长 6.73%。在此基础上，加省预通知的 2020 年有专项用途的转移支付补助 325,07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2,187 万元，扣除补助下级等转移性支出 98,851 万元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3,779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是：教育支出 48,107 万元，增长 8.96%；科学技术支出 6,629 万元，增长 8.5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23 万元，增长 8.19%；节能环保支出 13,792 万元，增长 8.9%；农林水支出 31,617 万元，增长 8.09%。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498,336 万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10,202 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508,538 万元。按照对口安排的原则，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508,538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城市建设等。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为 1,021 万元，无上年结

转收入。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为 1,021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市属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和改革成本、增加国有企业资本金等。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631,510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 331,894 万元（不含被征地农民失业保险），收入总量为 963,404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623,442 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进一步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失业保险（不含被征地农民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水平。本年收支结余 8,068 万元，年末市本级滚存结余 339,962 万元。

以上市本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

四、2020 年财政工作

2020 年全市各级将认真贯彻中央、省和市委决策部署，组织落实好本次人代会关于预算的审查意见和决议决定，打好主动战，落实财政政策有效对冲疫情影响，集中财力加力贯彻落实市委经济总量“冲刺 4000 亿”、城市规模“建设双 300”的战略部署，积极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的重大战略机遇，科学谋划财政举措，围绕“6 大战”再出发。

一是打好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战”。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党对财政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刻领会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的精神实质，切实用财政行动贯彻执行到底。研究制定和落实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涉及财政的制度措施，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持续提高干部担当作为、奋发进取的激情和斗志。用好用活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确保资金、干部“两个安全”。

二是打好收支预算执行“攻坚战”。面对更加严峻的收支矛盾，坚持把收支预算执行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持续加大开源节流力度，主动挖潜、多管齐下，切实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等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税收征管工作，大力盘活国有资源资产，拓宽财政收入来源。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把支出关口，2020年除刚性和重点项目外，按照10%以上的幅度压减一般性支出，坚决为“三保”支出及脱贫攻坚、生态建设、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等重点支出腾出空间。继续按照“全市一盘棋”理念，制定2020年向上争取计划，多措并举做大财政“蛋糕”，打好打胜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攻坚战。

三是打好支持服务发展“阵地战”。始终坚守财政支持服务发展“主阵地”不动摇，加快贯彻《达州市对冲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推动经济快速恢复增长35条措施》，深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让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努力实现促就业、促投资、促消费的效果。用好用活三次产业发展资金，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拉动、滚动、撬动作用，切实调动县（市、区）、金融资本、企业自身“三个”积极性，促进“6+3”重点产业集群发展。聚焦疫情对经济运行的冲击和影响，加力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政策措施，加大

援企稳岗政策支持力度，以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支持疫后经济建设，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化财金互动，通过增量奖补、定向激励、风险分担等手段，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加大投融资创新力度，创新投融资方式，深入落实“项目攻坚突破年”“四城同创攻坚年”活动，多渠道筹集资金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板、老旧小区改造、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

四是打好改善民生事业“持久战”。深化落实“民生改善实效年”活动，聚焦决胜脱贫攻坚、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目标，大力实施乡村振兴，继续加大民生投入，确保全市民生支出占比达到70%以上，重点保障市委确定的民生实事顺利实施。坚持把稳就业作为重中之重，突出支持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把民生兜底保障作为优先选项，保住关键人、保在关键时、保在关键处，切实做到应保尽保。进一步优化政策机制，加力落实建设区域教育中心、医疗中心、文化中心部署，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优质公共服务产品。扎实做好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卫生、住房保障、疫情防控、应急救援等重点民生资金保障。积极支持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特别是支持提升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快速响应、应急救援能力。

五是打好财政改革创新“突围战”。坚持用改革创新突破思维瓶颈、发展瓶颈，用改革方式实现活力“突围”。继续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积极探索建立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将绩效结果与资金投向、预

算增减、清理退出挂钩。跟踪研判市区财政体制调整方案落实情况，持续完善和打补丁，建立更加科学清晰的财权和支出责任关系。深入落实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完善市属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推动市属国有金融企业做大做强。启动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努力实现非税收缴和支付电子化全覆盖，坚决完成市县财政改革两年攻坚计划。

六是打好重点风险防范“歼灭战”。聚焦财政运行、监督管理薄弱环节和盲区，扎牢监管笼子，全面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建立全口径、全过程监控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多渠道筹集债务化解资金，完成年度政府债务化解目标。深入开展“防范化解基层国库运行风险两年行动”，防范化解“三保”支出保障风险、社保基金支付风险。综合运用动态监控技术、定期监督检查等手段，消除资金使用“隐患点”。持续巩固惠民惠农财政资金“一卡通”、涉农保险等专项治理成效，提高惠民惠农资金使用效益。

名词解释

1. 政府预算

政府预算是政府年度财政收支计划，经过国家权力机构的审查批准方能生效，是国家的重要法律文件，所有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全体公民都必须遵守。政府预算不单纯是政府年度经济计划在财政收支上的体现，它还是人民意志的反映，更多地涉及公共管理以及政治层面。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地方公共财政收入，是指实施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各级财政部门依法组织纳入本地区（或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即公共财政支出，是指通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

4. 同口径增长

为客观、科学反映年度间财政收支增长变化情况，一般以基期年为基础，将由于财政体制调整、国家收支政策变化等形成

的一次性因素和其他不可比因素进行调整后计算的增长比例，也称同口径增长。

5.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对自有财政收入（含按财政体制规定上级财政给予的返还与补助收入）不能满足支出需求或上级政府出台减收增支政策形成财力缺口的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接受补助的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其主要目标是促进地方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

6. 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也称专项拨款补助，是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其主要目标是实现上级政府的特定政策目标，并实行专款专用。

7.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或清理整合结余资金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

8. 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

《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由中共中央办公厅于2018年3月发布。指导意见称，人

大通过审查监督支出预算和政策，保障党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指导意见主要包括支出预算的总量与结构，部门预算，财政转移支付，政府债务等。指导意见明确，强化地方政府预算约束，规范举债融资行为。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于 2018 年 10 月印发了《关于做好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工作的通知》，对加强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的审查监督、政府性债务的审查监督、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的审查、推进预算编制细化工作、推进支出绩效监督等进行了细化。

9.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10. 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11.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以下简称 PPP）模式：广义的 PPP 是指政府与社会资本为提供公共

产品或服务而建立的合作关系，以授予特许经营权为特征，主要包括 BOT（建设－运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狭义的 PPP 是近年来发达国家在总结传统 BOT 等模式不足的基础上探索出来的一种新模式，与传统 BOT 的原理相似，可由“使用者付费”或“政府付费”，但比传统 BOT 更强调双方的全过程合作。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决定》（国发〔1996〕29 号）的有关规定，从 1996 年起将经国家批准征收的部分政府性基金（收费）和地方财政按国家规定收取的各项税费附加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政府性基金全额纳入预算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收入全额上缴国库，先收后支，专款专用；在预算上单独编列，自求平衡，结余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单独编列的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就称为基金预算，收入称为基金预算收入，支出称为基金预算支出。

1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政府以资本所有者身份从出资企业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对所得收入作出支出安排的管理活动。

按照《达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达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达市财企〔2018〕26 号）的规定，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根据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中期财政规划要求，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进行滚动编制，以收定支、不列赤

字，保持与政府公共预算之间的相互衔接。县级以上政府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主体；县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主管部门；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部门或机构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预算单位。财政部门编制的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报本级政府审定后，报送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

1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自 2010 年起开始试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目前已完成 9 年预算编制工作。2010 年预算编制范围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等 5 项基金，2011 年新增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2012 年新增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2014 年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合并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16 年新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18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由省上统一编制基金预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县级统筹，由各县（市、区）编制基金预算；其余险种实行市级统筹，由市上统一编制基金预算。

15. 政府债务

政府债务指各级政府为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需地方政府

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具体包括：经国务院批准纳入政府债务管理的存量债务；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形成的债务；符合国家规定的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形成，需地方政府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政府债务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项目没有收益、计划偿债来源主要依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政府债务。专项债务是指项目有一定收益、计划偿债来源依靠项目收益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能够实现风险内部化的政府债务。

